

**汕头市龙湖区 1、4、14、15、16 街区和火车站专业  
市场道路等区管市政公用设施维护管养项目  
(征求意见稿)**

**一、采购预算：**

1. 每年维护管养费用¥5316860.32 元，3 年维护管养总费用  
¥15950580.96 元，费用组成具体如下：

序号	费用名称	费用（元）	备注
1	项目投标最高限价	4625831.16	投标人在 5%~10%范围内进行报价
2	安全文明措施费	261940.66	不列入本次招投标竞价范围
3	路灯电费	429088.50	不列入本次招投标竞价范围
4	每年维护管养费用	5316860.32	序号 1+序号 2+序号 3
5	3 年维护管养费用	15950580.96	序号 4×3

2. 服务期限：承包合同经营期为 3 年，自承包合同签订次月起计算。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 1、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须符合《政府采购实施条例》第十八条规定；
- 3、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格（质），且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 4、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5、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资格预审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6、根据高检会[2015]5号文和汕检会[2013]1号文，投标人须提供企业注册所在地检察机关出具《查询行贿犯罪档案结果告知函》，查询对象包括投标人和法定代表人，证明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查询起止时间范围是：公告发布之日起近三年，查询函有效期以检察机关出具时间为准。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三、用户需求书

#### 1、采购范围和时间

承担 1、4、14、15、16 街区和火车站专业市场道路等区管市政公用设施（包括路面、砼步道、彩砖步道、排水系统、路灯）的维护管养。

承包时间：三年。自承包合同签订次月起计算。

#### 2、工作内容

(1) 路面：总长 19979m，砼面积 71106 m<sup>2</sup>，沥青面积 158115 m<sup>2</sup>。

(2) 步道：砗面积 28880 m<sup>2</sup>，彩砖面积 129894 m<sup>2</sup>，侧石 39333m。

(3) 下水道：(1) 污水道：总长 18651m，检查井 749 个；(2) 雨水道：总长 19836m，支管总长 8215.65m，检查井 947 个，边井 1444 个；(3) 接入市网管道总长 1812.25m；(4) 沟井总数 3140 个。

(4) 路灯：总杆数 816 支，LED 灯泡 314 盏，钠灯灯泡 502 盏，功率合计 112.18kw。

详见《设施明细表》

### 3、维护管养承包要求

根据《汕头市市政设施管理条例》和《龙湖区市政公用设施维护管养考核（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和技术规范进行市政设施的维护管养。

(1) 根据国家住建部印发的《市政工程设施养护维修估算指标》（建标[2011]187 号）规定标准和维护管养市政公用设施责任范围的具体情况，市政公用设施管养单位必须在龙湖区内设立市政公用设施维护管养管理机构，并配置固定的办公、值班场所。人员配备要求：一、职称要求：具备工程技术职称的工程人员不少于 4 人，其中中级以上职称人员不少于 2 人，初级以上职称人员不少于 2 人；二、人员配套：1. 市政路灯维护管养人员不少于 2 人并都须持有有效的电工操作证；2. 市政道路维护管养不少于 5 人，其中具有工程技术人员不少于 2 人；3. 排水管道维护管养不少于 5 人，其中具有工程技术人员不少于 2 人。中标人必须将市政维护管养工程部的办公、值班场所的地址，24 小时值班电话，有关人员的名单”、证件及身份证复印件报采购人审核备案。

(2) 除第一年需根据区财政审核采购人每月核拨给中标人维护

管养经费，扣除 10%作为合同期履约保证金外，第二、第三年年管养费各扣留 10%的资金作为应急维修保证金，每半年考核一次，考核合格后次月一次性返付扣留应急维修保证金的 50%外，按照《龙湖区市政公用设施维护管养考核（暂行）办法》规定，逐月核拨维护管养经费。

(3) 中标人必须按有关技术规范和《龙湖区市政公用设施维护管养考核（暂行）办法》维护管养市政设施，并每月负责市政道路各路段的路面 200 平方米内的破损小修、砼步道 5%的破损小修、彩砖步道 5%的破损小修；市政排水管道的清理疏通和维修，排水系统配套的污（雨）水井总成的维修；市政路灯系统的检查维修。

(4) 维护管养经费包括全年市政设施维护管养材料费、人工费、运输费、电费、设备折旧费、办公经费及人员工资、医疗保险、危险作业意外保险等一切费用。

(5) 中标人须保证每日亮灯时长达到 11 个小时。

(6) 遇地震、海啸、强台风等不可抗拒灾害造成的市政公用设施破损修复费用经采购人认定后报龙湖区政府审核，再另行核拨。

(7) 本次招标的市政公用设施维护管养数量与实际维护管养数量的差额在正负 10%范围内的不再进行调整，仍由中标单位负责维护管养；对中标后在管养区域内新增市政设施维护管养内容，以及新建市政公用设施维护管养项目运行发生的所需费用，按照《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投资项目行政监管的若干措施的通知》（汕龙府【2011】101 号）要求，由区城市综合管理局与区财政局审核后，按有关程序报区政府审批后按有关规定办理。

(8) 市政路灯系统的检查维修，市政路灯亮灯率应不低于 98%，

保持灯容灯貌的整洁，一般故障应在 24 小时内予以修复。

(9) 在管养期中，如上级要求对市政公用设施管养标准进行调整，管养单位必须承诺无条件执行。

#### **4、安全责任**

中标人对承包管养的市政公用设施运行、市政公用设施的维护作业和施工安全等负自身及第三者全部责任。

#### **5、履约担保**

采购人和中标人双方签订合同后，第一年根据区财政审核采购人每月核拨给中标人维护管养经费，扣除 10%作为合同期履约保证金。合同期满在中标人没有违约的情况下，采购人应全额退还(不计利息)中标人。

#### **四、设施明细表（详见附件 1）**

附件1:

汕头市龙湖区1、4、14、15、16街区和火车站专业市场道路等区管市政公用设施维护管养项目  
设施明细表

序号	街区	路面			步道			下水道							路灯								备注		
		长	砼面积	沥青面积	砼面积	彩砖面积	侧石	污 水 道		雨 水 道			接入市网管道	沟井	高杆灯	4-10m功能灯		4m以下庭院灯	功率	变压器	电控箱	电缆直埋		塑料管保护电缆	钢管保护电缆
		(m)	(m <sup>2</sup> )	(m <sup>2</sup> )	(m <sup>2</sup> )	(m <sup>2</sup> )	(m)	长(m) 600≤Φ ≤1000	检查井 (个)	长(m) 600≤Φ ≤1000	支管长 (m) Φ≤600	检查井 (个)	边井 (个)	长(m) 600≤Φ ≤1000	总数 (个)	(基)	LED (盏)	钠 (盏)	(盏)	(kw)	(台)	(个)		(米)	(米)
1	1	621	0	4747	122	4786	1242	621	20	621	190	26	50	23	96	0	0	17	0	1.87	0	1	450	60	0
2	4	705	0	5337	0	5448	1410	295	10	705	221	29	58	86	97	0	28	0	0	2.52	0	2	450	500	100
3	14	1898	378	15662	0	14315	3795	1285	45	1755	468	103	131	125	279	0	35	66	0	10.11	0	1	2900	220	0
4	15	487	0	5443	0	2434	680	487	14	487	227	25	34	37	73	0	0	18	0	1.62	0	1	490	50	0
5	16	724	4905	1539	2354	6647	1448	724	18	724	217	23	49	129	90	0	19	0	0	1.71	0	1	500	70	0
6	火车站专业市场道路	1550	23250	0	13471	4524	3100	1550	54	1550	780	106	104	169	264	0	0	75	0	11.25	1	1	1590	0	0
7	火车站前道路街区	504	5709	1961	3623	1233	1008	504	18	504	221	37	29	46	84	0	16	16	0	4.80	0	1	510	0	0
8	春源工业区、紫虹庄	1826	15791	0	0	13558	3652	1826	71	1826	550	87	128	253	286	0	0	81	0	12.15	1	1	1880	0	0
9	汕洋居住区	1174	15235	0	9075	0	2348	1174	46	1174	535	40	83	125	169	0	0	54	0	8.10	1	1	1205	0	0
10	万吉工业区及高速配套	9646	5838	113915	0	72601	18962	9646	438	9646	4550	447	732	772	1617	0	182	175	0	53.55	2	5	9850	0	0
11	五矿规划路	539	0	6461	0	2888	1078	539	15	539	157	14	26	23	55	0	24	0	0	3.60	1	1	420	0	0
12	祥和街	305	0	3050	235	1460	610	0	0	305	100	10	20	25	30	0	10	0	0	0.90	0	1	250	50	0
合 计		19979	71106	158115	28880	129894	39333	18651	749	19836	8215.65	947	1444	1812.25	3140	0	314	502	0	112.18	6	17	20495	950	100

备注: 1、砼路面为: 混凝土路面(不分等级), 沥青路面为: 沥青混凝土沥青路面(使用年限5年以下);  
2、污、雨水主管道及接入市网管道为: 中型污、雨水管道(包含合流, 600≤Φ≤1000),  
雨水支管道为: 小型污、雨水管道(包含合流, Φ≤600);  
3、污水井、雨水井均为: 污、雨水检查井(包含合流), 边井为平入式进水井;